



保安護衛員技能測試 報名表



考生填寫本表格前，應詳閱下方的重要事項及保安護衛員技能測試手冊。

重要事項			
1. 親身報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親身前往考試中心遞交已填妥的報名表、出示有效香港身份證／護照正本，及繳付測試費截止日期：筆試前兩個完整工作天、電腦試前一個小時或額滿即止		
2. 委託他人報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由代表將已填妥的報名表，連同考生的有效香港身份證／護照副本遞交至考試中心，並繳付測試費截止日期：筆試前兩個完整工作天、電腦試前一個小時或額滿即止		
3. 郵寄報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填妥的報名表，連同考生的有效香港身份證／護照副本，及應繳測試費的劃線支票或銀行本票，抬頭為「職業訓練局」，郵寄至考試中心截止日期：筆試及電腦試前十個完整工作天或額滿即止（請盡早郵寄，避免郵誤。逾期提交將不獲受理）		
報名（測試日期及時間請參閱考試中心網頁www.vtc.edu.hk/cpdc內的時間表）			
測試日期	測試時間	測試形式	測試費
		筆試／電腦試*	港幣200元
考生資料（資料須與印在香港身份證或護照上的資料相同）			
姓名：	（英文）		（中文）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	出生日期：	手提電話號碼：	
本地通訊地址：			
同意及聲明			
<p>1. 本人在測試日時已年滿18歲。</p> <p>2. 本人知悉及同意考試中心將收集或處理所得的個人資料用於下列用途：</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舉辦測試及其他直接有關的目的，包括但不限於發放測試成績。如果考生未能提供所有所需之資料，可能會影響測試的舉辦、處理及／或發出測試成績及／或核實考生的身分；(b) 保存考生紀錄；(c) 就對有關資料進行比較及核實的目的將考生的個人資料及測試成績披露或轉移至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警察牌照課及保安及紀律服務業訓練委員會（訓練委員會）。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警察牌照課及訓練委員從移交或傳送途徑取得的考生個人資料及測試成績，會用於監察事宜或協助它們履行有關職責；(d) 向保安及護衛業管理委員會、警察牌照課及訓練委員會報告被取消資格的考生的資料；(e) 進行研究或統計分析；(f) 如有需要，移轉考生個人資料予場地供應者作出行紀錄；或(g) 進行與上述事項直接有關的其他合法用途。 <p>註：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考生有權要求查閱及更正其提供的個人資料，惟須符合條例所定的方法和限制。詳情請參閱測試手冊附錄III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須知，或向考試中心（聯絡資料請參閱本頁底部）查詢。</p> <p>3. 本人同意考試中心不會對以下情況負上任何責任：因惡劣天氣、天災、工人罷工、自然災害、政府干預、動亂、或任何不能預料及考試中心不能控制的原因或情況下，而引致考試中心不能履行職務。</p> <p>4. 本人確認已詳閱並同意上述及測試手冊內所有條款。</p> <p>5. 本人謹此聲明以上所提供的資料均屬真實及所附證明文件（如適用）皆為真確副本。</p> <p>6. 本人明白倘若故意虛報資料或隱瞞重要事實，考試中心可拒絕承認此次報名。</p>			
日期：	考生簽署：		
考生在本表格提供的個人資料，將予絕對保密，並只作是次測試報名之用。在一般情況下，本表格及所收集的文件將於測試日期的兩個月後銷毀。			
繳費方法			
親身／委託他人報名： <input type="checkbox"/> 現金 <input type="checkbox"/> VISA／MASTER／銀聯 <input type="checkbox"/> 易辦事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支付寶／香港微信支付			
郵寄報名：支票或本票（抬頭為「職業訓練局」）號碼： 銀行：			
查詢及報名			
職業訓練局高峰進修學院考試中心 香港灣仔活道 27 號職業訓練局大樓一樓 電話：2919 1467／2919 1468／2919 1478 電郵： cpdc@vtc.edu.hk 辦公時間：（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15 分（熱線）／下午 7 時 30 分（櫃檯）• 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			（供考試中心填寫） 考生編號：

*將不適用者刪去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